

修訂幼兒常規接種之麻疹疫苗及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 接種時程

修訂內容

自 95 年元月起停止出生滿 9 個月幼兒麻疹疫苗接種之預約及其後續的接種作業，第 1 劑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MMR）接種時間則改為出生滿 12-15 個月，第 2 劑 MMR 疫苗則維持在國小一年級集體接種。而 94 年 12 月底之前已預約接種麻疹疫苗之幼兒，則仍持續實施至完成。

依據

依據衛生署預防接種諮詢委員會第 45 次會議建議：基於國內麻疹確定個案近 10 年來除 91 年發生一聚集事件外，餘每年個案數均在 10 人以下（含括境外移入個案），幼兒 MMR 疫苗接種完成率亦維持在 95% 以上，而針對 79 年 10 月以後的出生世代，亦已全部完成追加第 2 劑 MMR 疫苗，故原幼兒常規接種之麻疹疫苗及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的接種時程依據預防接種諮詢委員會之建議進行上述的修訂。

相關因應措施

- ◆ 94 年 12 月底前已預約麻疹疫苗之幼兒，各縣市均持續提供疫苗接種服務，預估至 95 年 3-4 月完成後停止麻疹疫苗接種作業。
- ◆ 95 年 3 月更新版本提供使用的兒童健康手冊之預防接種時程及紀錄表，已配合修訂。
- ◆ 針對持舊版兒童健康手冊之家長，為避免造成困擾，請醫師向家長妥為衛教，同時為其修改舊版手冊內之接種時程表及預約第 1 劑 MMR 疫苗接種時間。
- ◆ 提醒家長務必依照醫師預約的時間，確實於幼兒出生滿 12-15 個月完成 MMR 疫苗的接種，提升每個鄉鎮第一劑 MMR 疫苗接種率至 95% 以上，

及時提供幼兒保護力，提高群體免疫力，預防該等傳染病的侵襲或自其他流行地區引入可能造成的傳染或流行。

- ◆ 加強麻疹的疫情監測及進行國內各年齡層血清流行病學的研究，以為接種政策修訂後的追蹤與評估依據。

資料來源：疾病管制局血清疫苗研製中心預防接種實務科